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

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70729 版面 二版

漢城奧運金牌戰獎金戰

漢城奧運獎牌戰爭，完全進入職業化，藥物使用和獎金重賞的範圍，以前奧林匹克樹立的業餘崇高理想已全盤破滅。

現任國際奧會主席沙馬瑞奇也是西班牙巴塞隆納銀行的董事，這家銀行高懸獎金，要獎賞九二年奧運拿金牌的西班牙選手，一面金牌給獎金折合新台幣是四十萬元。

漢城奧運會各國都有獎賞制度，包括我國在內，中正、國光獎金就希望有選手可以領到這筆厚祿。日本也在著手給獎，桌球拿單打冠軍給獎二千萬日圓、雙打一千萬日圓，射擊、排球、角力、足球、網球、田徑等也都要訂獎金辦法。

大陸的給獎金牌一萬二千人幣，約新台幣九萬四千元，銀牌六千人幣，約新台幣四萬六千八百元，銅牌三千人幣，這些已是八四年洛杉磯奧運的一倍。大陸的年收入，一般人

大約一年一千元。

匈牙利的獎賞辦法一面金牌約新台幣三十萬元。

西班牙一面金牌約新台幣一百萬元，銀牌約七十萬元。到九二年巴塞隆納奧運時，獎金會大幅提高。

韓國也以重金獎勇夫，田徑、自由車、現代五項金牌一億韓圓，銀牌折半。一億韓圓約可買八十平方公尺的公寓一間。

美國奧會則以販賣奧運紀念幣權利金所得撥出二千五百萬美元，用來做為選手基金，換句話說是間接給付。當然，美國選手不靠這些，一旦名揚全球，廣告簽約金百萬千圓，立刻成了富翁。

以獎金鼓舞選手拿金牌已經是世界潮流，誰也抗拒不了，也無抗拒之必要！

